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0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 23 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绍柏先生、黄小芬女士、刘羽先生、卓勇先生、卓军女士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 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
1	向关联人采购办公用品 和出租场地	腾天 百货	300.00	214.44	85.56
2	向关联人出租场地	景鸿 永泰	3.00	2.86	0.14
3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成 品等	苏州 艾成	200.00	53.08	146.92
4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成 品、设备、提供劳务等	苏州 艾成	300.00	215.12	84.88
合计			803.00	485.50	317.50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 计发生金额	本年年初至 2025 年 3 月末与关联 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1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腾天 百货	260.00	167.75
2	向关联人出租场地	景鸿 永泰	3.00	0.74
3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成 品等	苏州 艾成	2,600.00	37.71
4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成 品、设备、提供劳务等	苏州 艾成	360.00	27.29
合计			3,223.00	233.49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龙川县腾天百货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腾天百货”）

企业名称	龙川县腾天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运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地	龙川县老隆镇两渡河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服装、鞋帽、五金交电、文具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日用杂品、食品、保健品、卷烟、农产品、计生用品；房屋租赁；商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王运祥、王金台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小芬女士在过去 12 个月内持有腾天百货 46% 股权

（二）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景鸿永泰”）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小芬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 万元
注册地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三路 158 号景旺电子大厦 13 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人才中介及其它限制项目）
主要股东	黄小芬、深圳市奕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关系	景鸿永泰持有公司股份 293,731,1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48%，系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三）苏州艾成科技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苏州艾成”）

企业名称	苏州艾成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姜南求（KANG NAMGU）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177.8879 万元

注册地	苏州高新区木桥街 30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特种陶瓷制品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模具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真空镀膜加工；通信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电子真空器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磁性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公司（持股 31.15%）、姜南求（KANG NAMGU）（持股 15.06%）、苏州景盛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7.26%）、南京锦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86%）、其他股东（持股 39.6636%）
关联关系	公司参股公司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允、公正和诚信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签署具体执行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具有必要性与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定价以同类交易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执行按照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审阅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会议资料，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上述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2、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